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

暨第二次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5 月 7 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499	科达洁能	2020/4/27

二、 延期并增加临时提案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1. 提案人：边程

2. 提案程序说明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持有公司 11.03% 股份的股东边程，在 2020 年 4 月 27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延期并增加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第一大股东边程提交的《关于向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提请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并提交临时提案的函》，考虑到股东大会会议工作安排等原因，为提高决策效率，尽快推动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的顺利实施，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原定于 2020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 2020 年 5 月 8 日，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在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中增加《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

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终止协议>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已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20年5月8日，并将上述议案提交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上述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不需要累计投票。

三、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公告增加了一次临时提案，本次为第二次增加临时提案，除了上述延期召开会议及增加临时提案事项外，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延期并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5月8日 14点4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兴隆十路12号公司国际大楼305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5月8日

至2020年5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	√

	《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3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4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5.00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5.01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5.02	限售期	√
6	《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终止协议>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8.00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8.01	增补杨学先先生为公司董事	√
8.02	增补张仲华先生为公司董事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材料将于会议召开前5个工作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2、议案 4-7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7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2、议案 5-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梁桐灿、佛山市新明珠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 报备文件

（一）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3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5.00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5.01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5.02	限售期			
6	《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终止协议>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8.00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8.01	增补杨学先先生为公司董事	
8.02	增补张仲华先生为公司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